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768106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01日

商 标

尚 韵

申 请 人 尚岚县诚信至善酒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西省忻州市尚岚县三井镇三井村32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果酒（含酒精）；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；含水果酒精饮料；黄酒；白酒；高粱酒；露酒；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（以啤酒为主的除外）；由谷物蒸馏的白酒；含酒精的饮料（啤酒除外）